

关于汇票制作的几点心得，供朋友们参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80/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6_B1_87_E7_c32_180044.htm 1. 汇票号码 汇票号码

一般按发票号码填写 2. 出单地点及出单日期 根据ISBP第13段，汇票应该有出具日期，出具日期是汇票的基本要素之一；根据UCP500第43条（a）款，如信用证未规定交单期限，银行将接受于装运日期后21天以内提交的单据，但无论如何，单据提交不能迟于信用证规定的效期；汇票的出票日期不应早于出具的单据日期；A. 信用证方式项下，出票地点一般为议付地点，出票日期一般填写议付日期，通常位于汇票的右上方；B. 托收方式下汇票的出票地点应为委托人向委托行办理托收手续的地点，托收方式的出票日期以托收行寄单日期填列；3. 出票条款 即出票依据 A. 在信用证项下的汇票中，Drawn under后应填写开证行名称 信用证号 信用证开证日期（以说明该汇票与某银行、某日期开出的某号信用证的关系），值得注意的是汇票上的开证行名称、信用证号和开证日期均应与信用证规定相符，即使是可转让信用证或信用证上出现好几家银行名称和信用证号码，无论怎样，Drawn under后的银行名一定应为开证行名称，所注的号码一定为开证行开立的信用证的号码；B. 在托收支付方式下，在Drawn under后的空栏内打上“for collection”字样；4. 汇票金额 汇票开立的金额应与发票金额完全一致 [Draft....for 100 percent of invoice value]；有的信用证特别规定汇票金额为发票金额的百分之多少，就应该按其要求制作汇票（单证相符）；[Draftfor 90 percent of invoice value]；汇票的币种应与信用证规定

的币种相同；根据ISBP第52段，如果同时有大写和小写金额，则大写必须准确反映小写表示的金额，即汇票开立的金额大小写必须完全一致；在实际操作中，在汇票“exchange for”后填写币种小写金额；在“the sum of”后填写大定金额；

5. 付款期限 A. 在信用证项下，汇票应有信用证规定的付款期限且必须与信用证条款一致；见票即付，即做成at sight of the bill of exchange；见票后60天付款，即做成at 60 days after sight；出票日60天付款，即做成at 60 days date/at 60 days after date；如信用证规定汇票的付款期限是某一事件后多少天，应在汇票上相应注明到期日或某一事件的发生日期；根据UCP500第23条和ISBP第78段，海运单据的装运日期应以装船日期为准，即on board date应视为装运日期；提单日后60天付款，即做成at 60 days after date of B/L；某固定日期付款，即做成on 15th May, 2005；B. 托收方式项下的汇票 D/P at sight；D/P at 30 days sight；D/A at 30 days sight；

6. 汇票的收款人 信用证业务中受益人可将自己作为收款人，即在汇票上打上“pay to order of ourselves”再背书转让给接受单据的银行；如果信用证有特别规定，则按信用证规定制作，该信用证规定“pay to our order”通过条款可以判断出“our”是指信用证的开证行，则汇票的收款人应做成“pay to order of 开证行名称”；实际上，在“pay to order of”栏中填写，国际上有三种写法：A. 限制性抬头只填写“pay XXXX company only”或“pay XXXX not negotiable”. B. 指示性抬头填写“pay XXXX company or order”或“pay to the order of XXXX company” C. 持票人或来人抬头

7. 汇票的付款人 即在汇票左下角“To”栏，必须按信用证的规定，填写

付款人名称、地址；信用证业务一般填写开证行；托收业务一般填写进口人；如信用证规定汇票做成“drawn on our New York branch”即汇票上的付款人应做成开证行的纽约分行；如信用证条款可以判断出某一银行，若该银行是Hang Sen Bank,Hong Kong已对信用证加具保兑（we have added our confirmation on following L/C），并声称其承担付款的条件之一，即汇票的付款人必须做成保兑银行，即付款人为Hang Sen Bank,Hong Kong；8．汇票的出票人 汇票的出票人一般位于汇票的右下角，通常填写出口人全称且有负责人的签字或盖章；根据UCP500第9条及ISBP第39段、第55段，“汇票必须由受益人出票，并且即使信用证没有要求，汇票、证明和声明，自身的性质决定其必须有签字”；信用证方式项下的汇票必须与信用证的受益人名称完全一致；（只有可转让的信用证汇票的出票人才可以与原证受益人不一致，即与第二受益人的名称一致）；汇票的出票人必须签字盖章，无出票人签字盖章的汇票视为无效汇票；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